关于节能监察行政执法事项清单和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基准的公示

为进一步明确节能监察行政执法依据和指导标准，规范节能监察行政执法行为，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》《辽宁省节约能源条例》《节能监察办法》《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办法》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，我委制定了《盘锦市节能监察行政执法事项清单（2023年版）》《盘锦市节能监察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基准(2023年版）（试行）》，现公示如下。

附件1：《盘锦市节能监察行政执法事项清单（2023年版）》

附件2：《盘锦市节能监察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基准(2023年版）（试行）》

盘锦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3年9月25日